

新能会咨审字[2019]017号

2019 年 12 月 8 日



阿勒泰市充电桩建设项目专项债券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总体评价

新能会咨审字[2019]017号

根据阿勒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与新疆新能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我们”）签订的《咨询服务协议书》，我们对阿勒泰市充电桩建设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进行总体评价服务，在此向您提交总体评价报告，供贵方参考。

本报告所涉及的咨询服务工作范围如下：

- 分析项目发债评价要素；
- 项目债券发行期间现金流状况模拟分析；
- 总结重点问题，从现金流角度对项目进行总体评价。

新疆新能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2019年12月8日



附件：

阿勒泰市充电桩建设项目专项债券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总体评价



阿勒泰市充电桩建设项目专项债券
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方案总体评价

一、项目概述

2016 年 12 月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关于加快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的实施意见》提出全面贯彻国家电动汽车发展决策部署，落实自治区电化新疆战略决策，充分发挥新疆低电价优势，系统科学的构建与电动汽车发展相适应的，高效、开放、统一、多元的充电基础设施体系，保障和促进电动汽车产业健康快速发展。到 2020 年建设充电设施或预留建设安装条件的车位不得低于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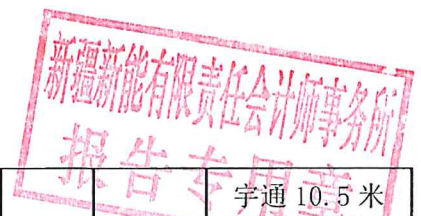
在《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纲要》、《新疆“十三五”电动汽车充电设施规划》、《阿勒泰市城市总体规划》等规划的基础上，就阿勒泰市充电桩建设项目，阿勒泰市的政府规划如下：

随着阿勒泰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的不断提高，汽车保有量将持续攀升，根据阿勒泰市电动汽车的发展现状和未来发展目标，完善的充电基础设施体系是电动汽车普及的重要保障。项目建设目标明确，符合国家相关产业发展政策。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阿勒泰市经济发展；有利于环境保护；有利于改善阿勒泰市能源结构；有利于解决石油短缺问题。项目组织单位为阿勒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为：在阿勒泰市封闭式智慧停车场、市区区域、公交首末站、市区周边乡镇、小区停车位新建 46 套智能交直流充电桩及配套设施，纯电动公交车、出租车辆的购置，以及职教园区公交首末站、桦林公园公交首末站停车场建设项目。项目投资估算约 5,499.50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5,150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37 万元。费；建设期利息 112.5 万元。

阿勒泰市充电桩建设项目投资估算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工程或费用名称	合计(万元)	工程费用(万元)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万元)	技术经济指标			备注
			建筑工程费	设备购置及安装费		单位	数量	单位价值(万元)	
一	工程费用	5150	1341	3809	0				



1	纯电动公交车辆	1140		1235		辆	12	95	宇通 10.5 米 ZK6105BEVG、南京金龙 10.5 米 NJL6100EV
2	纯电动出租车辆	816		816		辆	48	17	帝豪 EV450、北汽 EU5
3	商务车辆	148		148		辆	4	37	上汽
4	智能充电平台系统	160		160			1	160	
5	智能交流充电桩	10		10		套	20	0.5	
6	智能直流充电机	400		400		套	40	10	
7	交流充电桩安装费含低压建设	15		15		套	20	0.75	
8	直流充电机安装费含高压建设	2000	880	1120		套	40	50.00	
9	停车场防雨棚及附属设施	155	155			平方米	2000	0.0775	
10	停车场地面硬化工程	306	306			平方米	8500	0.036	
二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37							
1	征地拆迁费	0			0				
2	建设单位管理费	12			12				
3	工程监理费	90			90				
4	可行性研究报告费	19			19				
5	工程设计费	116			116				
6	环评费用	0							
7	招标代理费	0							
8	工程预备费（场地准备及临时设施费）	0							
9	劳动安全卫生评价费	0							
三	基本预备费/拨款								
四	建设期利息	112.5							
五	项目投入总资金	5499.5							

本项目预计建设周期为 0.5 年，计划于：2020 年 1 月开工，2020 年 6 月竣工。

本项目拟通过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方式完成项目筹资 5,000 万元；政府配套资金 499.50 万元。申请专项债券期限 15 年，专项债券资金按 4.5% 年利率计算。专项债券本金到期一次性偿还，利息每年偿还。债券期 15 年内，还本付息



资金总计为 8,375 万元。

二. 评价要素

2017 年财政部发布《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 号)(以下简称通知),提出在法定专项债务限额内,各地方按照本地区政府性基金收入项目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着力发展实现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品种。根据《通知》要求,分类发行专项债券建设的项目,应当能够产生持续稳定的反映为政府性基金收入或专项收入的现金流收入,且现金流收入应当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

(一)资金充足性

本项目以建成后的充电桩充电服务收费及其他收入,作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资金来源。

通过对阿勒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的《阿勒泰市充电桩建设项目收益平衡方案》中的资金收支数据进行分析测算,阿勒泰市充电桩建设项目的资金覆盖率可达到 1.38 倍,能够满足资金筹措充足性的要求。测算表见附录一:《专项债券存续期现金流分析测算表》。

本项目积极响应并遵循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 号)明确提出剥离融资平台公司政府融资职能,建立规范的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并对地方政府债券实行规模控制和预算管理。一方面,本次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可满足项目的融资需求,深化财政与金融互动,引导社会资本加大投入,更好的发挥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的积极作用。另一方面,本次项目与现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预算管理政策高度衔接,有利于防范和化解专项债务风险,通过强化信用评级、信息披露、市场化定价等市场激励约束机制,推进地方政府债券的市场化改革。

当前,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需要大量资金支持。本次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旨在打造立足于我国国情,从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实际出发的地方政府市政项目“收益债”。

(二)资金稳定性

根据本项目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计划,本次计划发行 5,000 万元专项债券,15 年期,预计利率 4.5%每年,每年付息,到期还本。存续期内,共支付专项债券本息合计为 8,375 万元。

根据阿勒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供数据,本债券对应阿勒泰市充电桩建设项目预计

从2020年6月开始,至2034年12月完成,债券续存期内经营15年净收入合计为14,197.22万元。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现金流收入能够完全覆盖专项债券还本付息的规模。期末累计净现金结余2999.11万元,本项目资金稳定性总体上可以得到保证。

三. 总体评价

基于财政部对地方政府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专项债券的要求,并根据我们对当前国内融资环境的研究,认为阿勒泰市充电桩建设项目可以用相对更优惠的融资成本完成资金筹措。同时,相关收入为项目提供了充足、稳定的现金流入,充分满足债券发行还本付息要求。

综上所述,通过发行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的方式,可以满足本项目的部分资金需求,此方式应是现阶段较优的资金解决方案。

注册会计师:



注册会计师:



新疆新能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2019年12月8日



附表一：专项债券存续期现金流分析测算表

专项债券存续期现金流分析测算表

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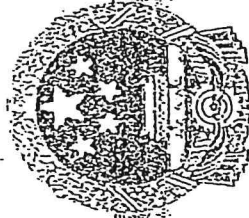
专项债券期限	运营期（含半年建设期）							
	1	2	3	4	5	6	7	8
年度	2020（含半年建设期）	2021	2022	2023	2024	2025	2026	2027
现金流模拟测算表								
资本金流入								
债券资金流入	5,000.00							
其他资金流入	499.50							
经营收入流入	367.08	936.66	1,017.96	1,115.52	1,232.59	1,373.08	1,380.16	1,380.16
现金流入总额	5,866.58	936.66	1,017.96	1,115.52	1,232.59	1,373.08	1,380.16	1,380.16
建设期资金流出	5,387.00							
运营期资金流出	129.87	273.34	278.81	285.36	301.23	310.67	311.15	311.15
债券发行费用								
债券还本付息	225	225	225	225	225	225	225	225
现金流出总额	5,741.87	498.34	503.81	510.36	526.23	535.67	536.15	536.15
经营收入净收益	349.71	663.32	739.15	830.16	931.36	1062.41	1069.01	1069.01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124.71	438.32	514.15	605.16	706.36	837.41	844.01	844.01
期末项目现金累计结存额	-184.4	253.92	768.07	1,373.23	2,079.59	2,917.00	3,761.01	4,605.02
评价偿债覆盖率								





续上表:

专项债券期限	运营期										合计
	9	10	11	12	13	14	15				
年度	2028	2029	2030	2031	2032	2033	2034				
现金流模拟测算表											
资本金流入											
债券资金流入										5000	
其他资金流入	2514									3013.5	
经营收入流入	1,380.16	1,380.16	1,380.16	1,380.16	1,380.16	1,380.16	1,380.16	1,380.16	18,464.33		
现金流入总额	3,894.16	1,380.16	1,380.16	1,380.16	1,380.16	1,380.16	1,380.16	1,380.16	26,477.83		
建设期资金流出									5,387.00		
运营期现金流出	2825.15	311.15	311.15	311.15	311.15	311.15	311.15	311.15	6,893.60		
债券发行费用									-		
债券还本付息	225	225	225	225	225	225	225	5225	8,375.00		
现金流出总额	3,050.15	536.15	536.15	536.15	536.15	536.15	536.15	5,536.15	20,655.60		
经营收入净收益	1069.01	1069.01	1069.01	1069.01	1069.01	1069.01	1069.01	1069.01	14197.22		
当年项目现金净流入	844.01	844.01	844.01	844.01	844.01	844.01	-4,155.99				
期末项目现金累计结存额	2,935.04	3,779.05	4,623.06	5,467.08	6,311.09	7,155.10	2,999.11				
评价偿债覆盖率									1.70		



تجارت كىشىسى

营业执照

(副本)(2-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50103298779765J



扫描二维码
，因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详细记
录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新疆新能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 叁拾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1995年10月16日

法定代表人 贺浪宇

营业期限 1995年10月16日至2028年10月16日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财务咨询；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哈密南路45号众福苑
小区一期3单元302号



登记机关

2019年09月26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3330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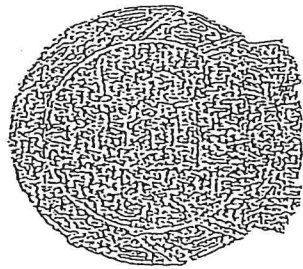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〇〇年八月二十五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新疆新能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首席合伙人: 贺浪平

主任会计师: 贺浪平

经营场所:

新疆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哈密南路45号
众福苑小区一单元5层302号

组织形式:

有限责任

执业证书编号:

650100010

批准执业文号:

新财协字(2000)37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12月29日



姓 名 贺浪宇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 生 日 期 1971-04-03
 Date of birth
 工 作 单 位 新疆新能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身 份 证 号 65010419710403165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10002040012

新疆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3 03 / 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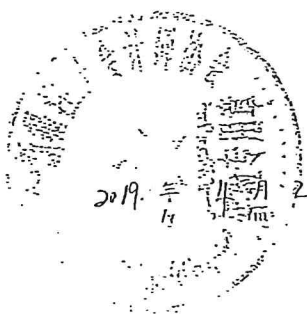
2003年3月9日(续签)

2008年 3月 16日
 17 16 1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2018年3月9日(换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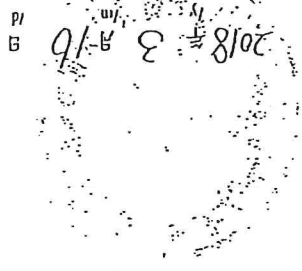
1996 03 23

发证日期: 1996 03 23

批准注册协会: 新疆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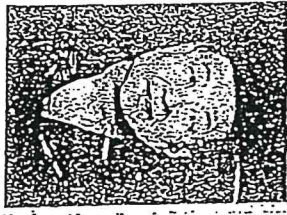
650100210005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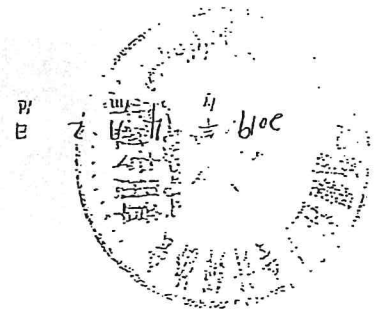


姓名: 陈金霞
Full name: _____
性: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44-04-15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新疆新能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650103194404150616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